

PEI GEN LUN WEN JI

培根论文集

〔英〕弗·培根 著 张造勋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PEI GEN LUN WEN JI

培根论文集

「英」弗·培根 著 张造勋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培根论文集 / [英] 弗·培根著, 张造勋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1. 4

ISBN 978-7-5004-9223-8

I. ①培… II. ①培…②张… III. ①培根, F. (1561 ~
1626) —文集 IV. ①B561. 2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2772 号

责任编辑 刘惠民

责任校对 彭利立

封面设计 郭蕾蕾

版式设计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6.625 插 页 2

字 数 166 千字

定 价 1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译者说明

弗朗西斯·培根生于1561年1月24日，死于1626年4月9日，英国哲学家、政治家、语言学家。他父亲是英女王伊丽莎白一世的掌玺大臣。

1573年培根入剑桥大学三一学院。1576年离开剑桥，随大使去法国学习外交。1579年因父亲去世返回英国。后来在英国研究法律，1582年取得律师资格。

詹姆斯一世继位后，培根飞黄腾达，青云直上。1613年做了检察长，1618年任大法官，同年被封为男爵，1621年被封为子爵。

1621年被控任大法官期间接受贿赂被判监禁，革除官职。但判决和罚款事宜并未执行。此后改行从事著述和研究工作。

培根是位著名的哲学家，英国唯物主义和实验科学的奠基人，反对经院哲学。主要著作是《学术的发展》（1645），后来经过修改于1623年增订为《科学的价值和发展》，书中提出了著名的“知识就是力量”，认为掌握知识的目的是认识自然，征服自然，改造社会。培根把这一宝贵智慧永远地留给了人间。其他著作有《新工具》、《新大西岛》，均有中文译本。

《培根论文集》初为10篇（1597），后来增至59篇（1625），涉及哲学、政治、社会、人生诸多领域，内容丰富，充满箴言。比如“顺境中的美德是节制，逆境中的美德是坚强”，类似我国古训“福至不狂，祸至不惧（惊）”。又如“机

灵人轻视读书，普通人羡慕读书，聪明人运用读书”。而在涉及人生与治国方面尤有启发作用，使人读后感到，人应当“以人为镜，以史为镜”。为了更好地阅读、了解和研究培根思想，笔者提供了这个译本，供各界广大读者参阅。译文质量虽力求准确、通顺和可读，但本人水平有限，尚有缺点或错误，深望读者不吝金玉，多提意见，以求改进。

2004 年 11 月

目 次

1. 论真理	(1)
2. 论死亡	(5)
3. 论宗教中信仰的统一	(8)
4. 论报复	(14)
5. 论逆境	(16)
6. 论作伪与掩饰	(18)
7. 论父母与子女	(21)
8. 论结婚与独身	(23)
9. 论嫉妒	(26)
10. 论爱情	(31)
11. 论高位	(34)
12. 论胆大	(38)
13. 论善良与性善	(40)
14. 论贵族	(43)
15. 论谋反与动乱	(45)
16. 论无神论	(52)
17. 论迷信	(55)
18. 论旅游	(57)
19. 论王权	(59)
20. 论进谏	(64)
21. 论拖延	(69)

22. 论狡猾	(71)
23. 论谋私	(75)
24. 论革新	(77)
25. 论快捷	(79)
26. 论貌似聪明	(81)
27. 论友谊	(83)
28. 论消费	(90)
29. 论王国与国家的真正伟大	(92)
30. 论养生	(101)
31. 论猜疑	(103)
32. 论言谈	(105)
33. 论殖民地	(108)
34. 论财富	(111)
35. 论预言	(115)
36. 论野心	(119)
37. 论假面剧与盛会	(121)
38. 论人的天性	(123)
39. 论习惯与教育	(126)
40. 论幸运	(129)
41. 论放债	(131)
42. 论青年与老年	(135)
43. 论美	(137)
44. 论残疾	(139)
45. 论建筑	(141)
46. 论花园	(145)
47. 论谈判	(151)
48. 论随从和友人	(153)
49. 论起诉者	(155)

50. 论读书	(157)
51. 论党派	(159)
52. 论礼节与仪表	(161)
53. 论赞扬	(163)
54. 论虚荣	(165)
55. 论荣誉与名誉	(167)
56. 论司法	(169)
57. 论愤怒	(173)
58. 论事物变迁	(176)
59. 论谣言·残篇	(182)
附录：《人物简介》	(184)

1. 论真理

善戏谑的彼拉多^①曾说：真理是什么？他提出以后并没有指望有人来回答。的确有些人喜欢把自己的想法轻率地变来变去，认为固定在一种信仰上等于给自己加上一付枷锁，因为他们在行动上和思想上都喜欢奉行自由意志。虽然持此种观点的各派哲学家^②都已经去世，可是还有一批摇摆不定的论道者与他们一脉相承，不过这些人不如古人那么血气方刚。但是人们所以喜欢说谎并不仅仅是因为人们在寻找真理时感到很难很苦，也不仅仅是因为找到真理以后人们的思想就受到束缚，而是因为人们天生地喜欢说谎，虽然这种爱好是卑劣腐朽的。希腊晚期哲学学派中曾有一个哲学家^③研究过这个问题，但他没有想通，人为什么喜欢说谎，因为他们既不像诗人那样是为了消遣取乐，也不像商人那样是为了赚钱致富，而是为了说谎而说谎。可是我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这真理是一种无遮无盖的日光，它远远不像烛光那样把世界上的假面剧、哑剧和凯旋盛景照得那样庄严肃穆，那样优美动人。真理也许具有珍珠般的价值，它在白天闪闪发光，但它不如一颗钻石或一块红宝石那样值钱，因为钻石或红宝石在各种光线照耀下都能光芒四射，大放异彩。掺杂一两句谎言在里边，往往会增加一些乐趣。如果从人的心灵深处随意抛掉那些虚伪的见

^① 培根在文中多次提到许多历史人物，具有“以人、以史为镜”的作用，为便于了解，请参见附录：《人物简介》。

解，自诩饰的希望，错误的评价以及种种想像的东西等等，那只会使许多人的心境变成可怜的破壳子，里边充满了忧郁和不适，使自己感到不自在，这一点会有人怀疑吗？曾经有一个教父非常严肃地把诗歌称之为魔鬼的酒^③，因为诗歌使人充满想像，然而诗歌只是伴随谎言的影子而已。不过有害的东西并不是通过心灵说出的谎言，而是深入心灵和积在心灵的谎言，我们前边所谈的就是这样。然而不管腐败的判断和爱好如何看待这些情况，只有找到和享受到真理的人才知道真理的价值^④，真理教导人们探求真理（即向真理求爱或求婚），认识真理（即与真理相处）和相信真理（即享受真理），这三者是人性中至高无尚的美德。上帝在创造万物的日子，最先创造的是感官之光^⑤，最后创造的是理性之光^⑥，从那时起直到现在，它在休息日时间的所作所为都一直是把它的圣灵之光照耀在世人的心中。起初，他把光普洒在物质上或混沌上^⑦，继而把光喷洒在世人的脸上，还把光喷洒在选民的脸上。有一派哲学在各方面都不如其他学派，但诗人^⑧却美化这一派，并加以赞扬，他说得非常好：站在岸边观看船舶在海上颠簸是一种乐趣，站在城堡窗前观看下边的战斗和拼杀是一种乐趣，但是没有一种乐趣能跟站在真理的高度（一座小山的制高点，那里的空气永远是清新和宁静的）俯视峡谷中的错误、漂泊、迷雾和暴风骤雨的乐趣相比。如果怀着侧隐之心而不是怀着高傲或自负之心观看这种景像，那就永远是令人高兴的。可以肯定，一个人的心态如果能从仁慈出发，以天意为归宿并以真理为轴心而转动，那么这个人就活在人间天堂了。

以上谈的是神学方面和哲学方面的真理，现在来谈谈世事人间的真理。即使那些不诚实和不坦率的人也承认，诚实和坦率是人性的光荣，弄虚作假就如同金币银币中掺上的合金一样，它可能使金银用起来更好看更方便，但是它降低了金银的品质。因为这些转弯抹角，曲折迂回的行径实在是蛇的行走方式，它卑劣地

靠肚皮爬行，而不是用脚行走。^⑨没有任何一种罪恶比虚伪不实和不仁不义更使人可耻。因此蒙田在探讨为什么说谎是一种耻辱，又为什么是一种令人憎恨的罪恶时，说得非常透彻。他说，如果认真衡量一下，就等于说某人说谎是对上帝胆大妄为，而对世人是胆小如鼠。说谎是直对上帝的，是避开世人的。的确对于弄虚作假和背信弃义等罪恶来说，再没有比这种揭露更高明更彻底的了，因为谎言是请上帝裁判全人类的最后钟声。曾有预言说：基督光临的时候，他将在大地上找不到信实。^⑩

注释

- ① 指希腊怀疑派哲学家皮浪（Pyrrhon）等。
- ② 指卢西安（Lucian，125—180年）古希腊晚期著名讽刺作家，著有《伪论》（Philopseudes）。
- ③ 根据英国学者埃利斯（Ellis）注释，此语是古罗马基督教神甫、领袖圣奥古斯丁（St. Augustine，354—430年）与古罗马基督教神甫《圣经》学家圣杰罗姆（St. Jerome，347—420年）二人名言的中和。前者称诗歌为“伪说的酒”，后者称诗歌为“魔鬼的食”。
- ④ Which only doth judge itself; Only those who have sought, found and enjoyed the truth, Know what its Value is.
- ⑤ 《圣经》《旧约·创世纪》第1章第1—3节：起初神创造大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所谓感官之光，即人们感官见到的光。
- ⑥ 《圣经》《旧约·创世纪》第1章第26—31节：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神就赐福给他们。此处指理性之光。
- ⑦ “混沌”（Chaos）源于希腊文，是希腊宗教关于宇宙形成以前最原始的状态的观念，参见注⑤
- ⑧ 指快乐或享乐派哲学，古希腊唯物主义者、无神论者伊壁鸠鲁（Epicurus，公元前342—270年）派。培根不喜欢此派，但对此派的罗马哲学家、诗人卢克莱修（Lucretius，公元前约99—55年）不得不尊重。
- ⑨ 魔鬼伪装成蛇，诱使夏娃吃了禁果，成为人类堕落的理由，事发后，神

诅咒蛇说：“你既做了此事，就必受诅，比一切牲畜野兽更甚。你必须用肚子行走。”参见《圣经》《旧约·创世纪》第3章。

⑩ 参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18章第8节。

2. 论死亡

成年人害怕死亡，就如同儿童害怕在黑暗中走路。儿童生来害怕，加上听过关于死亡这类故事就更加害怕，成年人怕死也是这个道理。当然，对死亡考量以后，觉得死亡是罪恶的报应，是通往另一个世界的通道，这种想法是虔诚的，是符合宗教信仰的；但是把怕死作为对大自然应有的贡献则是愚蠢的。然而在宗教的沉思中有时掺杂着虚幻妄想和迷信成分。在某些苦行僧的戒书中，你可以看到这样的话：一个人应当好好想想，只要他的手指尖被挤压一下或者受一点伤，那种痛苦是什么滋味；进而再想想，如果全身腐烂，不成体形，死亡的痛苦又是什么滋味。多次死亡的痛苦比一条腿一支胳膊受到的痛苦要轻，因为人体最重要的部位并不是最敏感的。有这么一个人，他仅仅以哲学家和自然人的身份^①说了这么一句话，他说得很对：伴随死亡而来的种种感受比死亡本身还可怕。呻吟与痉挛，面无血色，友人哭泣，黑色丧服以及丧葬殡仪等等都说明，死亡很可怕。值得注意的是，人的心灵中的各种感情，无论多么脆弱，没有一种是不能控制和不能克服怕死心理的，因此，当一个人身边有这么多能战胜死亡的侍者时，死亡就不是那么可怕的敌人了。复仇心情会战胜死亡，恋爱心情会蔑视死亡，荣誉心情会企求死亡，悲伤心情会飞向死亡，恐怖心情会预感死亡，不仅如此，我们在书中还读到过这种情节：奥托大帝自杀以后，怜爱之心（这是最温情的一种感情）使许多人纷纷自尽，这完全是出于对君主的情谊，以此

表明他们是最忠诚的追随者。此外，塞内加还说了这种苛求和过分的话：想想这种事，你干了多久啦！如果总干一种事，不仅勇敢的人和悲伤的人会想死，而且因苛求而感到无聊的人也会想死。一个人既不勇敢，也不悲伤，但仅仅由于没完没了地总干一种事而感到厌烦，也会寻死。同样值得注意的是，对于精神状态良好的人来说，死亡降临时对他的影响是多么不足道，因为直到生命最后一刻，他们还若无其事，依然如故。奥古斯都大帝临终前还以亲情口吻表示祝愿：利维娅，永别了，只要你活一天就不要忘记我们婚后生活的日日夜夜。提比略至死还在假装镇静，正如塔西佗所说：提比略的体力一天不如一天，但是他假装镇静的作风依然不变。韦斯巴芗死前还在开玩笑，他坐在凳子上说：我想我正在变成上帝。加尔巴临刑前说：砍吧，如果对罗马人民有好处。说着他把脖子伸向前去。塞普提米阿斯·塞维鲁死得很干脆，他说：如果还有什么要我做的，那就快来吧！这类的例子还不少。斯多葛派哲学^②对死亡的评论确实过高了，但对死亡过多准备，会使死亡显得更可怕。他^③说得更好：把生命的终结看成是大自然的恩赐之一。死亡与降生都是自然现象。对于一个小小的婴儿来说，也许降生与死亡都一样是痛苦的。为了热烈追求某种事业而死亡的人就跟热血沸腾时候受伤一样，当时是不大觉得痛苦的，因此一个人如果决心追求某种善举，就不会感到死亡是痛苦的。但最重要的是，要相信，当一个人达到高尚目的和崇高夙愿时，最甜蜜的赞歌是，如今让你的仆人去死吧！^④死亡还有这样一层意义：它打开通往美好名声的大门，并且消除妒忌之心。一个人活着的时候被人妒忌，死后将被人爱戴。

注释

- ① 指古罗马政治家、哲学家和作家塞内加（Seneca，公元前4？—公元56年，斯多葛派哲学主要代表人之一，主张禁欲，淡泊人生，重视死亡，

认为听天由命就是美德。

- ② 斯多葛派，希腊重要哲学派之一，创始人为芝诺（Zeno），因芝诺与其门徒在斯托亚或画廊（Stoa or Porch）讲学，故名斯多葛派。参见注①
- ③ 语出罗马诗人朱韦纳尔（D. J. Juvenal，公元约 60—140 年）的讽刺诗。
- ④ 参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 2 章第 29 节：“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

3. 论宗教中信仰的统一^①

宗教是人类社会的主要群体，当它把自己完全融入真正的统一群体中，那就是一件可喜的大好事了。对于异教徒来说，他们似乎从未为信仰与见解的不同而陷入纷争。原因是，异教徒的宗教只讲究仪式和礼节，而没有永恒的信仰。可以想像，当他们的教会的主要经师和神父都是些诗人^②时，他们的信仰会是什么样。但是真正的上帝是有特殊性的：他是一个忌邪的上帝^③。因此它的崇拜和宗教不容忍混杂的东西，也不容许别人参与。因此，我们要对教会的统一问题谈点看法：统一的效果是什么，界限是什么，办法又是什么？

统一的效果（仅次于上帝的愉悦，是至关重要的头等大事）有两种：一种是针对教会以外的人说的，另一种是针对教会以内的人说的。可以肯定，对前一种人来说，异端和分裂是一切坏事中最坏的。是的，它比道德败坏还坏。犹如人体上的伤口久久不愈合或血水流个不停，比腐烂的体液还严重^④。在精神方面也是如此。所以说统一一旦破坏，最容易使外人不想进教会，使里边的人想走出教会。因此，每当发生这种事，都会有人说：瞧，他在荒漠中；还有人会说：瞧，他在秘室中。这意思是说，有些人是在异端的秘室中寻找基督，另外一些人是在教堂外面寻找基督；这时人们必然不断地听到这种声音：不要出去^⑤。外邦经师^⑥（他们的职业的特殊性使他们对教会以外的^⑦特别关注）会说：如果一个异教徒进来，听到你们在乱议论，他不会说你们疯

了吗^⑧？可以确切地说，无神论者和世俗者听到这么多（对宗教来说）不和谐的对立言论，情况比上边的情况好不了多少，这就使他们离开教会，坐在亵渎人的座位上^⑨。在这样一个严肃问题上来作证有点轻率，但它把缺点说出来还是好事。有一位喜欢嘲笑别人的大师^⑩，他在一套想像的丛书中列出了一本《异教徒的摩尔舞》^⑪。确实异教各派各有各的态度和低俗模样^⑫，他们不能不嘲笑世俗轻薄人和下流政客，因为这些人惯于污蔑神圣事物。

至于宗教信仰统一对教会以内的效果，那就是和平，和平包括无限福祉。和平可以建立信仰。和平可以燃起仁慈。教会的外部和平可以把和平注入到良心。和平可以把撰写与阅读争论的活动转移到论述忏悔和敬神的文章中去。

关于宗教信仰统一的界限。界限的真正落点特别重要。看起来好像有两个极端。对于一些激进派来说，一切讲求和平的看法都是可憎的。耶户，那是和平吗？你与和平有什么关系？站到我后边去吧^⑬。这不是和平问题所在，而是派性和派别问题。相反，某些对宗教和政治不热心的人^⑭认为，他们可以用中庸之道来调整宗教问题，两种办法兼而用之，巧妙地和解，好像他们要在上帝与人类之间作出裁决。这两种极端办法都不要采用。解决的办法是，要看我们的救世主亲手订立的基督徒盟约^⑮是否充分和明确地阐述过那两种相互矛盾的条款，即不同我们站在一起的，就是反对我们的，以及不反对我们的就是同我们站在一起的^⑯，也就是要把宗教的基本的实质问题与不仅在信仰而且在意见、仪式和善良意图上都切实地划清界限。许多人可能认为，这是小事一桩，早已解决了。但是如果解决时少一些派性，就会受到更广泛的拥护。

关于统一的界限问题，我只能根据我的肤浅模式提这点意见。大家应当注意，不要被这两种争论分裂上帝的教会。一种争